

我们从小学的时候,每年都被告知一种“自古以来”的传说,说“年”是古代神话传说中的怪兽。过“年”就是要驱逐这种怪兽。

然而奇怪的是,像我这样专门研究神仙鬼怪的人,竟然没有在任何一部古籍里看到过这个故事。

测编造的成分也很大。因为第一,它没有说明出自哪里,如果是负责的作者,应该指明文献来源。第二,如果是民间传说,也应该指出,是哪里流传的民间故事,是谁、做过什么样的田野调查。

这其实也告诉我们一

这里,红色、火焰等元素也都有了。

至于爆竹,也是类似的作用。宗懔《荆楚岁时记》:“正月一日……鸡鸣而起,先于庭前爆竹、燃草,以辟山臊恶鬼。”这其实也是傩的一种延伸。“山臊”就是山魈,古人认为的山中鬼怪。

## “年兽”到底是个啥

李天飞

那么,这个故事又是怎么来的呢?

调查了一圈发现,大家对这个故事的认识,基本停留在寒假作业、台历以及《中国春节民俗典故》等谈不上有多么学术性强的书里。

这个鉴别谣言的经验:看有无参考文献和出处。

《申报》的商业性很强。而且奇妙的是,这篇文章刊登于12月31日,是公历新年,而不是阴历新年。也就是说,这篇文章的作者,大概认为“年”是一种世界性的动物,而不是我们中国人专有的。

这种习俗,到了清代其实还有,只是具有表演性质,南方有些地方还保留着原汁原味的傩祭,而北方大部分地区,任务逐渐转移给了专司表演的戏班了。

有365夜故事。有中国儿童报。有小说《新年》。有央视节目主持人。……

然而,靠谱的来源到底在哪里?而且,“年”和怪兽也不搭边呀。“年”这个字的意思,第一是谷熟,第二是地球一个公转周期。甲骨文的“年”,是一个人举着谷穗的样子,表示丰收。

不过,这个案子并没有完,因为,这个故事编得相当好!除了“年”和怪兽扯不上边之外,它相当完美地结合了古老的民俗。

清宮正月初一,有“跳灵官”的习俗(后来凡戏开场也跳)。曹心泉谓:“清宮演剧,每年正月初一日演戏,开场先跳灵官。除头出戏由南府扮者外,其余后台所有人众,俱扮灵官。”

需要人们来驱逐的特征来看,其实就是古代除夕目的在于驱鬼的傩祭。

《后汉书》卷九五《礼仪志·大雩》:驱逐厉鬼。原文太晦涩,大意是,十二月腊日的头一天,要驱逐厉鬼。选一帮十几岁的小孩子,叫“傩子”,裹着红头巾,敲着鼓。有一个人扮作方相氏,穿着熊皮,黑上衣红裙子,拿着武器,在宫里驱鬼。

从这个所谓的“年”怕红色、怕火光、怕巨响,需要人们来驱逐的特征来看,其实就是古代除夕目的在于驱鬼的傩祭。

和“跳灵官”相似的,还有“跳钟馗”。钟馗也是和方相氏一样,是专司驱鬼的神。我们看他身穿红袍,手持响器和宝剑,也基本上贯彻了方相氏的衣钵。

既然这里有,应该还有更早的来源。网友“大意觉迷先生”又查出:1939年12月31日《申报》第23650号第13页,《过年的传说》。限于篇幅,不在这里征引了。

再往前找,就再也没有了。

两位老者在公交车上相遇,都八十多的样子,大概是多年不见了,彼此寒暄打听。这位问:“某甲你还有联系啊?”那位说:“走得了!”又问:“某乙最近还碰到的啊?”答说:“也走得了!”这位一拍手:“这一着子最狠!”

这个习俗,一直到唐代还没有改。沈佺期有一首诗《守岁应制》写道:“殿上灯人争烈火,宫中侏子乱驱妖。”这里“烈”是点燃的意思。写得多么形象!王建“金吾除夜进傩名,画舞朱衣四队行。院院烧灯如白日,沉香火底坐吹笙”,

## 最狠且庵

此老一语吓人。说到狠,世上只见人最狠,有权的狠,有钱的狠,膀条子粗的狠。莫狠,莫狠,人狠能狠几时,时候一到,就狠不起来了,“这一着子最狠”。

过,与你朝夕相处过的人,突然会消失在广阔茫茫海里。

我出生于80年代末,十年、二十年前的各种细节小记不起多少,但我依稀能记得,小时候家门口有条不是很宽阔的水泥路,路上坑坑洼洼。那时,最喜欢玩的是俄罗斯方块和办家家酒,最爱吃的是大白奶糖,白墙上都是用粉笔涂描的简笔画,经常炫耀自己铁盒子里集的玻璃弹珠。那时,最爱看的剧是《还珠格格》《倚天屠龙记》,听的音乐是

## 只是再也回不去

张胤

周末上午,经过昔日的母校,两个扎马尾辫的女孩坐在校门口的石阶上聊得正欢。年轻的模样像幼年小鹿,消瘦而又结实,露出光洁的额头。她们应该是同学,也是相交甚久的好友。趁着立春天晴,相约结伴出游,想想多么令人兴奋。

再相似的气氛,再相似的热情,却有着太多不能相似的背景。年轻时如此契合,如此亲密同行的朋友,再过几年,也只能各奔东西了吧。我缓缓经过她们身旁,心觉酸楚,强烈怀想起我当年的同学和朋友,不知现在都在城市哪端用力地生活?又有着怎样的心思?

还记得,那时的我们曾一起走路,一起吃饭,一起学习,视对方为眼里的唯一,哪怕只是静静地陪伴,也十分美好。后来各自上了不同的学校,去到不同的地方。当我们开始有了各自的人生目标,而生活圈子越来越不重叠,就这样渐行渐远了,不再经历同一场天晴,也不再分享同一份喜怒与哀乐。

第一次有种失去的阵痛感,是在10岁那年,外婆去世了,她静静地躺在棺木里,即将盖棺,母亲红着眼对我说,过去看看外婆,看最后一眼。我怯生生地隔得远远的,不敢走近。那是我第一次对死亡有了概念,原来一个人一旦去世了,就变成了你梦里的人。一个与你亲近的,与你在一张桌上吃过饭,与你并肩而坐

用磁带放的。那时,妈妈还像老鹰捉小鸡一样追着我,硬要把最后一口饭塞进我的嘴里。如今妈妈也老了,再也追不过我了,每看到她走路还有些趔趄,我心里都会骤然一疼。

成长对于内心而言,是一种撕裂,对于过往而言,是一场祭奠。当听到中年发福的周杰伦还在唱《等你下课》,会想起一个清纯美梦的升起和破灭;当翻看大家相继在朋友圈里发自己的18岁,会想起自己最叫嚣不羁的那一刻,和那喊破喉咙都唤不回来的离别;当望着窗外川流不息的车辆,也还是会想起生命中的那些人来人往。

其实,打从我们出生那一刻起,就在按着宿命的剧本上演着一场场倒叙的戏码。值得庆幸的是,在与这个世界一次次交战后,我们都还任性、坚强地活着,也在一次又一次的告别中学会了习惯、学会了隐忍。那棵香樟树,依旧那么熟悉。水是缓的,云是慢的,那条走不完的路原来就这么长,跑不完的操场原来也就小成这样。没有什么过不去,只是都再也回不去……

## 填芦稜

陆茂清

一年春节前去市区拜访朋友,按惯例带些崇明土特产,当取出一捆捆成“节头”的芦稜时,主人夫妻异口同声:“这是啥东西?有点像甜芦粟。”我回答:“真是芦稜。”“勿要寻开心,十二月里哪会有碧碧青的甜芦粟?”

我解释:“崇明人会填芦稜,填过的芦稜,色泽、滋味和刚从地里割下来的一样。”“真的?”男的抽出一节去皮入口,“唷,与国庆节到崇明吃的一样鲜活一样甜。”女主人凑过去咬了一口:“是那气嫩。”两人不约而同:“啥叫填芦稜啦?”

初夏月,崇明的三荳芦稜先后成熟直吃到晚秋,到了寒腊月乃至新春佳节里,还可饱饱口福,吃的就是色味不变的填芦稜。

霜降过后,天气转冷,冬天将临。这时芦稜已长得老透,可以填了。先是选择芦稜:应是粗长挺直、不蛀不断的,还须梢上长出两三个“二条头”的。二条头,指叶腋里生出的侧芽,是芦稜老透了标志。连根拔起芦稜,摘去叶子,削去根须,保留根茎。选择干燥通风、排水顺畅的地方,刨挖芦稜坑(坑),将芦稜根并根排放在坑里,盖一层柴草,再用细碎泥土严密覆盖至隆起于地面,周边刨出排水沟。一系列举措,都为保温防冻防雨。

平时吃惯了芦稜,入冬以后没得吃了,小囡天天吵着要吃。家长经不住缠绕,终于答应去拔芦稜,孩子们欢欣雀跃,跳跳蹦蹦逢人报告喜讯又是炫耀:“我们家开芦稜填了!”家长熟门熟路,在芦稜根那一头拨开泥土,握住靠上面的一根往外拔。这是要有技巧的,既要用力又要缓慢,力的方向与芦稜在一条线上,拔好后必须填塞洞口,盖好泥土。

回忆童年经历及耳闻目睹,孩子们想吃又怕不批准,多有秘而不宣擅自行动的,往往因不得其法拔断了,断在里边的“醉脱”变味,实在可惜。曾见邻家小伙伴被家长拉到芦稜填地,手指口斥还吃了“生活”,原来他偷拔了芦稜后,心急慌忙溜去隐蔽处熬馒头,忘记填塞口子。若是下起雨来,后果不堪,怎不惹打?

过去与现在,均有农民填了芦稜,冬春里拿出来叫卖。虽然价格大涨,两节买到先前一根的价格,依然引得顾客争相解囊,物以稀为贵嘛!小囡人来疯,冬天天里骤然再见芦稜,岂愿错过?长辈为满足宝贝的愿望,再贵也要得买两节,自己搭福也要尝一节。近年冬日,多见旅游景点上,卖芦稜的一到,外地游客如发现新大陆般拥过去,边吃边喊“爽”,笑谓比吃冰淇淋还过瘾,南腔北调追问,腊月里怎么会有鲜芦稜?



旺旺迎春 剪纸 孙平

崇明人自己则留一批芦稜在坑里,园到年夜头起底,当年货享用,正应了甜甜蜜蜜节节高的好口彩。城镇亲友光临拜年时,捧出芦稜招待,客人眉开眼笑:“名副其实稀货,胜过雪梨苹果!”

春节到了。女儿寒假回来,恰巧去博物馆看展览,兴致勃勃地讲,那时春节贴的窗花真漂亮啊,想想都觉得过年真好。我脑海一闪,看看打扫整洁的屋子,虽然干净温馨,却丝毫不没有年的味道。这个年,何不也重温下旧时习俗,剪个窗花装扮起来。

说起来,我的家乡可是剪纸艺术之乡,特别是南张庄村的点彩剪纸,是全国唯一一种阴刻为主、阳刻为辅的彩色剪纸。以刻刀刻成的纹样,经艺人精心染色后,立马鲜活亮丽、异彩纷呈。加上题材多取自花鸟虫鱼、戏曲人物,更是趣味动人。旧时春节,家家户户都要重新糊了白亮亮的窗纸,再贴上美艳艳的剪纸,简直就是窗户上开出的花朵。“窗花”的俗称大概也是这么得来的吧。

有了想法,我和女儿说干就干。因为认识一位剪纸艺人,便厚着脸皮约了时间,特意去亲手制作属于自己的窗花。朋友的剪纸工作间很是忙碌,但还是为我和女儿安排了一位师傅专门教授。

师傅让女儿挑选了她喜欢的简单花鸟纹样,由于首道刻制工序需要一定的力度,因此,师傅直接让女儿开始下一道工序,染色。女儿按照师傅的指点,

眼下,纸质书信几乎已与千家万户绝缘。可曾经,家家无电话,挂长途又太贵,书信是须臾离不得的。

至今还清楚记得,离沪赴黔务农前最后一个夜晚,沉默寡言的父亲突然把我拉到他身边,严肃地叮嘱我:“我已专程到邮政总局询问过了,贵州与上海的邮路一个月来回要多一个月,那我们就2个月左右各写一封信吧。”尽管当时我对黔岭山寨的了解全然是一片空白,但仍毫不犹豫点头表示同意,以免伤了老人家的

下乡第一年的春节前2个月,我突然接到县城知青办公室打到大队部的紧急电话,其负责人罗大姐在电话中叮嘱我着手办一件大事,以最快的速度,向全县知青发一封倡议书:春节不回家,就地闹革命。事情也真巧,她奉命向我所提出的建议,与我这几天反复思考后所做的决断不谋而合:3月才来遵义,一年未到就回沪过年,在农村呆的时间太短了。利用“春节不回家”可做好几件大事:实地了解一下贵州农村年俗;与邻里农户多聊聊,增进彼此感情;更重要的是,农闲放假可多看几本中外名著……但立足于有悖常理的“春节不回家”,我是家中老么,哥姐在外地工作,上海就留我一个,此番“不回家”,必须打破2月一信的规矩,马上动笔向双老汇报!

平素写信,刷刷刷几十行字即刻写完。可这一封家信我却提笔难写,欲写却止,写写停停,竟耗时整整2个晚上。不是我不想写,不会写,实在是心里要讲的话太多。更要命的是,当时矛盾的心理百感交集、纠结万分。既要谈谈这几个月抢收抢种的忙碌,又怕因我插队后第一个春节就不回家,会否徒增双老忧愁,须交心、疏通。事后我想自己的本事也真够大的,明明是件硬碰硬的违心事、伤愁事,却偏要挤出几丝笑容,表现得很自在,很愉悦,很舒畅。但既然已经同意带头写过革命化春节倡议书,一诺千金,就不可反悔。15天后这封既有激情高调,又为不能如期回家过年团聚而深深致歉的书柬飞到了上海。

春节前几天,从乡村邮递员手里小心翼翼地接过了望眼欲穿的回信。匆匆剪开信封,情况有变。以往每封信都由父母两人共同执笔,而此番未见老爸亲笔信,向来善谈的老妈也仅写了一页纸。这是为什么呢?我急切地看起来。

这页信纸字句虽短,却言简意赅,充分显示的是双老通情达理的高风亮节。其实根本不用我多费纸墨去开导去阐述,他们都支持我这个在知青群中绝对“另类”的决定。只是反复阅读几遍后,发现情况有异。平时爸妈来函雪白信纸总是平平整整,可见页纸却略显凹凸凸凸。透过煤油灯微弱火火细看,凡凹凸之处似乎曾被某种液体浸润过。我虽不是福尔摩斯大侦探,但依据这些痕迹,再经合理推断,还原当时的情景大概如此:母亲写信时,写着写着禁不住热泪直流。即使再换一张信纸,止不住的泪水仍时时会滴落在纸上……此刻我坐在餐桌兼书桌前,哆哆嗦嗦握着薄薄的信纸不能自已,鼻子一酸,忍不住低头趴在桌上放声哭泣。俗话说,男儿有泪不轻弹。可此刻一股灼热的暖流在内心深处上下翻腾。我第一次深深感悟到:母亲思儿心切,泪痕饱含深情。

一点点染制起来。她一会儿调色,一会儿晕染,一会儿又自己创意选颜色,极为认真。眼看笔下的剪纸慢慢有了模样,开心极了。

经过细心点染,女儿第一次制作的窗花完成了,虽然有些粗陋,但已极有成就感。待颜色干透,我和女儿也在师傅带领下参观完了展室。那些形形色色的剪纸完全记载了家乡的发展历程,传承着人们对传统艺术的钟爱,对女儿也是一种冲击,激发了她了解家乡的热情。

因了女儿初次尝试,师傅特意将剪纸纹样共叠了5层。于是,完成后的剪纸,揭开共有5张。女儿一张张举起来,一脸得意,嚷着要赶快回家贴到窗户上。师傅笑了,说现在都是玻璃窗,这个剪纸是不好贴的,不过可以装裱后,当装饰画挂起来。女儿迫不及待要求装裱,说要挂在家里炫耀。镜框都是现成的,师傅很快就给装饰好了。大功告成。回家后,女儿迅速将客厅原来的挂画摘下来,挂上了自己的大作,原来洁白的墙壁上一下子喜庆无比。

这个年,朋友来访,都对我们的创意非常喜欢,说,这一开门就年味扑面啊!明年,我们也要这么试试!

## 家书抵万金

周天柱



扫一扫,关注“夜光杯”

## 七夕会

七夕会



边看边聊

## 雅玩